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采购项目名称：2025 年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三次)

采 购 人：西安市临潼区民政局

成交供应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分公司



签署日期：2025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西安市临潼区民政局（甲方）

供应商（全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分公司（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2025 年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三次)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SXZRHCG-[2025]-039.1B2

(3) 项目内容：政府出资为符合“政府补贴对象”条件之一的老年人购买一份（若老年人符合两个及以上条件的，政府出资有且只有一份）保险。60 周岁及以上享受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待遇人员、城乡特困供养人员、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中居家养老的老人和 80 周岁及以上居家养老的老人。

2. 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金额小写：592620.00 元

大 写：伍拾玖万贰仟陆佰贰拾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保险期限：本次招标合同有效期（保险期限）一年。（起始日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完成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地点：西安市临潼区

4. 付款:

(一) 付款方式: 按中标保险公司所承诺的费率及实际保险费结算, 合同签订后三个月内支付。

(二)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三) 结算方式: 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 若乙方未能向甲方足额开具发票, 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 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成交通知书

(3) 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临潼区
财政局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西安市临潼区

甲 方	乙 方
西安市临潼区民政局 (公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分公司(公章)
地址:	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东木 头市 111 号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陈永安
授权代表: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029-87254019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西安南大街支行
	账 号 : 3700020129023102513
日期: 2025 年 月 日	日期: 2025 年 月 日